

通告：第24016號

事項：本學年校本綜合實踐服務計劃事宜（四至六年級適用）

敬啟者：

本校深信學校是社會的縮影，學生需要具備與人相處的技巧，面對人生不同考驗的能力，才能適應未來的生活。因此，本校特別注重學生的紀律和群體生活的體驗，令學生明白要多為他人設想；先盡義務，才談權利；能自律，才講自由的道理。

為了裝備學生面對社會的各項挑戰，本校鼓勵學生走出課室，以獲取直接的經驗，發展實踐能力，增強社會責任感，並可增進學校與社會的密切聯繫，不斷提升學生的精神境界、道德意識和能力，使學生人格不斷臻於完善。有見及此，每個學生建立自己的綜合實踐活動服務紀錄是必需的，希望學生可從中深入了解和肯定自己的能力，並與人分享。現將本計劃的服務範圍及嘉許辦法臚列如下：

一、服務範圍

由2024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15日內所提供之任何形式的校外服務時數，皆被接受。凡服務對象是以校外人士為主，即可申報，例如：

1. 探訪老人院、幼稚園等機構或
2. 社區清潔活動或
3. 賣旗籌款活動等

此外，舊墟綠田園實踐活動的時數亦可申報。

二、參加辦法：

1. 四至六年級學生均可參加。
2. 凡參加任何由學校或志願團體舉辦的服務活動，均可填寫申請表格。
3. 如該活動由志願團體舉辦，請在簽署欄上蓋上機構印章，以茲識別。
4. 所有申請表格將於學年開始時公開派發，申請人須於指定日期前交回本校辦理。

三、嘉許準則：

1. 凡服務達5小時或以上者，可獲頒發嘉許銅獎
2. 凡服務達12小時或以上者，可獲頒發嘉許銀獎
3. 凡服務達20小時或以上者，可獲頒發嘉許金獎
4. 凡服務達40小時或以上者，可獲頒發嘉許榮譽金獎

本校一向著重學生多方面的發展，達至全人教育。同學們的成長，是極需要家長的支持與配合，在此期盼家長能鼓勵同學多參與不同的服務活動，以促進個人成長和發展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舊墟公立學校校長張麗珠謹啟

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

請保留此表格至學期結束

班別：_____

[illegible]

****註二：**可被紀錄時數的服務包括聯絡、策劃、籌備、執行以至檢討等有關的工作，如聯絡工作、開會、物資準備、活動推行、事後檢討等等；唯接受訓練課程的時間並不計算在內。